淡江時報 第 784 期

**現場註冊取消 舟車勞頓byebye**

**學校要聞**

【記者陳頤華淡水校園報導】教務處自99學年度起將取消現場註冊，未來只要在開學一週內繳費，即完成註冊手續，無須於開學前來校辦理補註冊，亦無請假的問題，教務長葛煥昭說：「取消現場註冊，不但體恤學生家長舟車勞頓，亦能節省整日待在現場之行政人力，省時又省力！」
  
過去，學生未於規定時間內到銀行繳交學費者，須於現場註冊日到校繳費，學校特別匯集各單位於活動中心為學生辦理各項手續，但不少家長反映，為此需特地來校，尤其中南部學生必須提前北上，一旦錯過還須辦理請假手續，相當不便。葛煥昭表示，現場繳費人數逐年減少，因此決定取消現場註冊。
  
未來繳費期限將延長至開學一週內，未繳費完成者可利用ATM轉帳、至指定銀行繳費，或於開學後來校繳費。家住台中的公行三王力信說：「暑假時間長，很容易忘記繳錢，快開學了才想起來，不得已只得提前北上，或多跑一趟學校，取消現場註冊後的確可以省下不少時間，方便多了。」